证券代码:600742　证券简称:一汽富维　公告编号:2021-047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12月4日,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息披露义务人”或“富奥股份”)通过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为进一步完善本次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对《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进行了修订,特将修订部分说明如下:

修订前: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二、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

富奥股份及其一致行动人不排除未来12个月内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的前提下,选择合适的时机增持或处置已有权益的股份的可能。若未来筹划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富奥股份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法定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信息披露义务人委托公司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修订版)》。

特此公告。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0日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修订版)

上市公司: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一汽富维
股票代码:	600742
信息披露义务人: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南街777号
通讯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区学海街701号
一致行动人:	吉林省亚东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超达大路4158号
通讯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超达大路4158号
一致行动人:	吉林省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南四环与芳草街交汇盛世大路4188号
通讯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南四环与芳草街交汇盛世大路4188号
股份权益变动性质:	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其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取得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或其授权单位的备案、批准、许可、授权或同意(如适用),富奥股份和一汽富维股东大会的批准并按中国证监会核准,目前相关方正在为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做准备。本次权益变动是否能通过相关部门审批及通过审批的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四、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一汽富维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一汽富维拥有权益。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本报告书	指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一汽富维	指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富奥股份	指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亚东投资	指	吉林省亚东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资公司	指	吉林省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天亿投资	指	吉林省天亿投资有限公司
运管公司	指	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认购协议》	指	2021年12月1日,一汽富维与富奥股份签署的《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交易/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一汽富维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之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格式准则第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格式准则第1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报告书中合计数与各加数之和在尾数上若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富奥股份

公司名称: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南街777号
法定代表人	张丕杰
注册资本	181,065,2111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11900325278H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及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进出口业务;设备及工艺装备的设计、制造及相关服务;租赁业务、物业服务业务;仓储和配送业务及相关服务。
营业期限	长期
通讯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区学海街701号
联系电话	0431-85122797

(二)一致行动人:亚东投资

公司名称	吉林省亚东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超达大路4158号
法定代表人	张志新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000MA14CDAW99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资金投资、投资咨询、代理投资、委托投资、投资顾问、实业投资(不含:理财、集资、吸储、贷款、期货、保险、融资、证券及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其它金融投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7-08-24至无固定期限
通讯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超达大路4158号
联系电话	0431-89675602

(三)一致行动人:国资公司

公司名称	吉林省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南四环与芳草街交汇盛世大路4188号
法定代表人	封官涛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000771093035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资产收购、处置、出租及相关产业投资;省国资委出资企业债权、股权转让代理、经营;企业禁开、国阳顾问及代理;农业种植、畜牧、水泥、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机械设备、矿产品、焦炭、铁合金、有色金属批发零售(需专项审批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08-03-18至2030-09-21
通讯地址	长春市南关区南四环与芳草街交汇盛世大路4188号
联系电话	0431-8076882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及控制关系

(一)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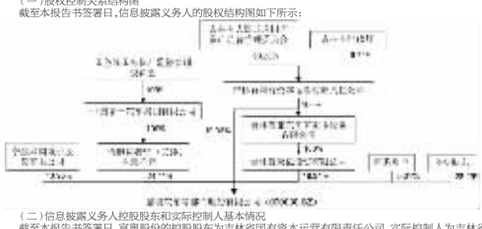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富奥股份的控股股东为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吉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富奥股份的股东天亿投资及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富奥股份28.34%的股份,对富奥股份的表决权比例为28.34%。天亿投资为吉林省亚东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亚东投资通过天亿投资间接持有富奥股份18.31%的股份,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有富奥股份10.03%的股份,亚东投资为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与天亿投资之间具有股权控制关系,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及天亿投资为一致行动人。

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长春市南关区盛世大路4188号
法定代表人	白绪贵
注册资本	247,5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1702332028T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国有资本投融资及资本运营、代理投资、委托投资、实业投资、项目投资、资产管理、资产收购与处置,管理或受托管理股权并从事相关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财务顾问、企业重组兼并顾问及代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上市公司股权价值管理、房屋出租、物业管理、国内国际货运代理、不得从事期货、非法集资、非法吸储、放款等业务;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
营业期限	2010年07月20日至2050年07月20日
通讯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盛世大路4188号
联系电话	0431-88863368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和主营业务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控制的核心企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富奥股份控制的核心企业和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富奥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130万美元	直接持股100.00%	汽车零部件销售、代理和贸易
2	富奥辽宁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4,997万元	直接持股100.00%	汽车钢板弹簧、螺旋弹簧、板弹簧、扭杆弹簧、稳定杆弹簧、汽车配件及随车工具、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机械工程研究服务
3	成都富奥科技有限公司	100万元	直接持股100.00%	汽车零部件加工、制造、销售;房屋租赁、仓储配送及回收林业化、物业管理、保洁服务
4	富奥汽车零部件销售(长春)有限公司	1,000万元	直接持股100.00%	汽车零部件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进出口业务;设备及工艺装备的设计、制造及相关服务;租赁业务、物业服务业务;仓储和配送业务及相关服务
5	富奥里西哥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	6,867万墨西哥比索	直接持股99.00%,间接持股1.00%	汽车零部件产品的研发、制造、采购、销售、服务,以及进出口业务
6	富奥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500万元	直接持股100.00%	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电池产品包括梯级利用电池及其衍生能源产品的开发、制造、租赁、销售;运营电池维修、回收、销售的网络及服务;新能源汽车的后市场服务等
7	富奥慧志(海南)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150万元	直接持股100.00%	汽车零部件研发;人力资源服务
8	富奥威泰克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46,620.65万元	直接持股70.00%	从事新能源汽车的研发、制造、进出口汽车底盘部件及车身结构件和相关产品以及为其提供售后服务
9	东风富奥泵业有限公司	5,000万元	直接持股70.00%	油泵、水泵及其相关零部件的开发、装配、制造、采购、销售、售后服务;废物综合利用
10	富奥翰昂汽车热系统(长春)有限公司	758万美元	直接持股55.00%	开发、生产、测试、销售汽车热管理系统、汽车电子设备系统(包括但不限于新能源汽车电池热管理系统、电机热管理系统和空调系统等)及相关零部件,进出口贸易
11	一汽东机工减振器有限公司	1,591.30万美元	直接持股51.00%	汽车用减振器总成和其他各类减振器、各种机械产品等使用的产业用印刷空气弹簧及相关产品的开发、制造、售后服务
12	一汽-法雷奥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8,400万元	直接持股51.00%	开发生产交通工具的加热、通风和空调系统及相关零部件
13	一汽光洋转向装置有限公司	1,880万美元	直接持股51.00%	开发、生产车辆用转向器系统及相关产品
14	长春智享投资有限公司	0.1万元	直接持股51.00%	利用自有资金对相关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
15	富奥法雷奥西门子电动汽车零部件(常熟)有限公司	35,000万元	直接持股50.50%	从事新能源汽车的研发、制造、销售和电动汽车电控集成的制造、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从事上述产品的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口业务
16	富奥鼎创新能源电池有限公司	15,000万元	直接持股50.50%	新能源车电池壳体及相关零部件研发、制造、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研发、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
17	富赛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40,000万元	直接持股40.00%	汽车电子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进出口业务
18	ABC Umformtechnik GmbH&Co.KG	10万欧元	80.00%	生产和销售各类金属制品及其他工具,尤其是机械连接元件和冲成型零件(成型技术)
19	ABC Umformtechnik GmbH	5万欧元	直接持股80.00%	股权收购与管理,生产和销售各类金属制品及其他工具,尤其是机械连接元件和冲成型零件为经营业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致行动人亚东投资控制的核心企业和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吉林省国际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000万元	100%	进出口贸易、国内贸易
2	吉林省天亿投资有限公司	26,900万元	100%	股权投资业务;股权投资咨询;为投资企业提供管理服务业务
3	吉林省亚东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500万元	100%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代理投资、委托投资、资产管理等
4	吉林省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80万元	99.97863%	投资与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
5	吉林粮食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100万元	99.83361%	粮食仓储服务;粮食收购;粮食经销;粮食深加工;粮食零售;粮食、食用油及制品超市零售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致行动人国资公司控制的核心企业和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吉林省国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万元	100%	接收和处置各类资产、股权及债权;企业托管;企业重组和购并等
2	吉林省国盛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000万元	100%	资产收购、处置及相关产业投资、餐饮管理等
3	吉林省青年东北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万元	100%	房屋出租等
4	吉林省国盛信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万元	100%	应用软件开发及经营;计算机应用软件的技术开发;区块链技术研发与应用;图像处理、制作等
5	松原市感恩园公墓有限责任公司	10万元	100%	骨灰墓穴、光伏发电
6	吉林省金盾警用装备有限公司	80万元	100%	警用器材生产销售等
7	吉林省国盛置业有限公司	2,000万元	100%	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等
8	吉林省国盛商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万元	100%	粮仓、摊位出租;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日用百货销售
9	吉林冶建有限公司	5,722万元	80%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冶炼工程施工总承包等
10	吉林省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080万元	61.88%	资产委托管理等
11	吉林省国盛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000万元	40%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装潢、装修工程等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核心企业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为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吉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除富奥股份以外的其他核心企业和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吉林省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100%	资产收购、处置、出租及相关产业投资;省国资委出资企业债权、股权转让代理、经营;企业禁开、国阳顾问及代理;农业种植、畜牧、水泥、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机械设备、矿产品、焦炭、铁合金、有色金属批发零售(需专项审批除外)
2	吉林省中吉实业有限公司	8,396.71	100%	开展进出口贸易、经济技术服务、百货、五金、土特产品、农业产业化综合开发;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
3	吉林省亚东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50,000	100%	资金投资、投资咨询、代理投资、委托投资、投资顾问、实业投资
4	吉林省致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100%	受托经营的投资管理服务;受托经营投资基金管理服务、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创业投资、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活动、投资咨询
5	吉林省自然资源调查规划中心有限公司	1,000	100%	自然资源领域调查、规划、测绘、评估
6	吉林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	100%	人力资源招聘;职业介绍、人力资源事务代理、人力资源培训、人才测评、高级人才寻访、人力资源外包、人力资源管理咨询、人力资源信息网络服务、计算机软件培训、保管企事业职工档案
7	深圳市财路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	100%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投资咨询、信息咨询
8	北京银路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	100%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
9	吉林省全路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000	100%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检验检测服务;选矿及选矿试验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环保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建设工程咨询、环境保护与治理咨询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等
10	上海金路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	100%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顾问,资产委托管理,国内贸易
11	吉林省吉昱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90	100%	利用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不得从事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受托发放贷款、代客理财、融资担保等金融服务业务,产禁非法集资);产业园区建设及管理;房地产开发、销售;上地整理;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
12	吉林六道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480	100%	矿产开发、研究、咨询
13	吉林省供应链融资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	70%	融资租赁业务
14	吉林省吉码信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	51%	从事信息编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企业管销及形象策划;电脑周边设备及耗材批发、零售;商务服务、房屋租赁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简要财务状况

富奥股份成立于1988年10月6日,经营范围为:汽车零部件及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进出口业务;设备及工艺装备的设计、制造及相关服务;租赁业务、物业服务业务;仓储和配送业务及相关服务。

富奥股份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447,775.67	1,446,148.86	1,292,059.89	1,168,212.87
总负债	610,798.92	618,680.26	546,692.34	455,421.27
净资产	836,976.75	827,468.60	745,367.55	712,791.6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29,424.04	726,260.20	666,030.37	638,013.24
资产负债率	42.19%	42.78%	42.31%	38.98%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935,194.13	1,111,343.03	1,006,380.80	785,253.64
净利润	61,125.99	90,846.71	88,323.73	87,366.86
销售毛利率	11.57%	13.05%	13.98%	15.53%
销售净利率	6.54%	8.17%	8.78%	11.13%
净资产收益率	7.30%	10.98%	11.85%	12.25%

注:2018-2020年度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2021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资产负债率=年末总负债/年末总资产*100%;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100%;净资产收益率=当年度净利润/当年末净资产*100%。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合法、合规经营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5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富奥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1	张丕杰	董事长	中国	中国	否
2	白绪贵	副董事长	中国	中国	否
3	柳长庆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4	周晓峰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5	刘卫国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6	甘先国	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	中国	中国	否
7	李晓	独立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8	马新虎	独立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9	马野驰	独立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10	杨丽	监事会主席	中国	中国	否
11	孙静波	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12	宋子会	职工代表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13	赵玉林	财务总监	中国	中国	否
14	王晓平	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中国	中国	否
15	孙海	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16	张立艳	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17	从剑波	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18	李俊新	副总经理、规划发展部部长	中国	中国	否
19	李志勇	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中国	中国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亚东投资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1	白绪贵	董事长	中国	中国	否
2	孙静波	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3	谷金峰	党委委员、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4	郭江天	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5	张丽杰	职工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6	曲元栋	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7	邵雷	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8	孟禹希	职工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9	陈国新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中国	中国	否
10	李鹏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11	吴铁成	投资总监	中国	中国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国资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1	封官涛	董事长	中国	中国	否
2	李晓晓	党委副书记	中国	中国	否
3	王志明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4	柘玉华	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5	刘 放	纪委书记	中国	中国	否
6	王志华	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7	刘文强	职工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8	陈爽	职工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富奥股份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和刑事处罚,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控股股东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或金融机构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富奥股份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或金融机构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5%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750%	各种机动车辆保险业务;与机动车辆保险有关的其他财产保险业务;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在许可证有效期内从事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致行动人亚东投资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或金融机构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5%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长春网兜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872401	直接持股27.44%	网络技术服务;网站设计、网络信息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网络园易代理、信息服务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提供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计算机软件技术、网络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自行开发的软件产品、批发计算机硬件及其配套设备、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等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致行动人国资公司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或金融机构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5%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证券代码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吉林正方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835816	直接持股29.675%	畜禽养殖;畜禽屠宰;畜禽产品加工、畜禽疫病防治、野生动物养殖加工、饲料生产加工、肥料生产加工、销售
吉林正方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835816	通过吉林省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股29.675%	畜禽养殖;畜禽屠宰;畜禽产品加工、畜禽疫病防治、野生动物养殖加工、饲料生产加工、肥料生产加工、销售
长春网兜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872401	通过吉林省亚东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7.44%	网络技术服务;网站设计、网络信息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网络园易代理、信息服务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提供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计算机软件技术、网络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自行开发的软件产品、批发计算机硬件及其配套设备、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等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关系

富奥股份、国资公司及亚东投资均为运营公司控制下的企业,亚东投资直接持有一汽富维16.32%的股份,国资公司直接持有一汽富维0.60%的股份,根据《收购管理办法》规定,富奥股份、亚东投资、国资公司在本次权益变动中系一致行动人。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无论从我国汽车行业增长空间,还是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业结构调整和升级的规律来看,未来几年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仍有巨大空间。国家将长期重点支持汽车零部件行业。汽车零部件作为汽车工业发展的基础,是国家长期重点支持发展的产业,我国政府已出台一系列鼓励基础零部件发展的政策措施,整车厂业务区域作局其有较强的集群化特点,从而决定了以产业链为核心,并在一定区域内形成配套产业集群的发展模式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通过整合内外部资源,提升整体规模并降低生产成本将是汽车零部件企业未来者力提升核心竞争力之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看好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认可上市公司长期投资价值。本次交易完成后,一汽富维将继续利用自身资源优势和业务经验,全面推进上市公司的战略性发展,提升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提高上市公司价值及对社会公众股东的投资回报。

本次交易不以终止上市公司的上市地位为目的。

二、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

富奥股份及其一致行动人无明确的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处置已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若未来筹划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富奥股份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法定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富奥股份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自新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至该等股份解除限售之日止,富奥股份由于一汽富维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原因增持的一汽富维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安排。

富奥股份应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及一汽富维的要求,就本次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股份出具相关锁定承诺,并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

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机构对于富奥股份所认购股份限售期及到期转让股份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限售期结束后,富奥股份所认购股份的转让将按《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七)缴款、验资及股份登记

1.富奥股份承诺在一汽富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按照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出的《缴款通知书》确定的具体缴款日期将认购价款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划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专门开立的账户,验资完毕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扣除相关费用再划入一汽富维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2.一汽富维应指定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对该等认购款进行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

3.在富奥股份按法律法规的规定程序以及《股份认购协议》约定足额交付认购价款后,一汽富维应及时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证券登记结算部门规定的程序,将富奥股份实际认购的一汽富维本次发行的股份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证券登记系统登记在富奥股份名下,以实现交付。

(八)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本次非公开发行前一汽富维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非公开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九)先决条件

《股份认购协议》自双方加盖公章、且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成立,并于以下条件全部满足后生效:

1、一汽富维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方案;

2、富奥股份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认购《股份认购协议》项下的一汽富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3、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取得有权国资审批单位的批准;

4、中国证监会核准一汽富维本次非公开发行。

(十)违约责任

1、《股份认购协议》签署后,除不可抗力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地震、火灾等灾害性事件、战争及政治动乱、其他任何不可预见且不可避免的事由)外,任何一方如未能履行其在《股份认购协议》项下之义务、承诺,或其就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所作出的陈述或保证存在虚假、误导或者重大遗漏,则该方应被视作违约,违约方应负责赔偿守约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2、违约方应当根据守约方的要求继续履行义务、采取补救措施或向守约方支付足额的赔偿金。上述赔偿金为实际损失,但不得超过违反协议一方订立协议时预见到或应当预见到的因违反协议可能造成的损失。

3、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股份认购协议》的义务将不被视为违约,但应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必要的救济措施,减少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尽快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在事件发生后5个工作日内,向对方提交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股份认购协议》义务以及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报告。

4、如《股份认购协议》因协议约定情形自动解除,任何一方均无需向另一方承担违约责任。

5、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前,如因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或其他原因需要对发行价格、发行数量进行调整,则由双方进行协商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

(十一)协议的生效及终止

1、《股份认购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成立,并在《股份认购协议》约定的先决条件第1至4项全部满足之日起生效。

2、《股份认购协议》签署后,如发生下列情形之一,则本协议自动终止:

(1)双方董事会及/或股东大会等有权审议机构未能审议通过本协议所约定的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未获得有权国资审批单位批准;

(3)一汽富维根据其实际情况及相关法律规定,认为本次发行已不能达到发行目的,而主动向中国证监会撤回申请材料或终止发行;

(4)中国证监会未能核准一汽富维本次非公开发行。

四、本次权益变动的股份是否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富奥股份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一汽富维的股份存在8.16%的股份质押,不存在其他冻结等情况。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质押数量(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
吉林省亚东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09,203,321	16.32%	54,601,660	8.16%

第四节 资金来源

一、本次交易资金总额

根据《股份认购协议》约定,富奥股份拟以现金方式认购一汽富维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认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3,503.36万元,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富奥股份预计将持有一汽富维约7.96%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

本次权益变动中,信息披露义务人支付的股份转让价款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富奥股份已承诺,本次认购资金来源均系其合法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存在任何以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的方式进行融资的情形,亦不存在接受一汽富维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提供的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者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本次认购的股份不存在代持、信托、委托持股的情形。

三、资金支付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支付方式详见本报告书“第三节权益变动方式”之“三、《股份认购协议》的主要内容”。

第五节 后续计划

一、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上市